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粤职院制（2022）44号

关于印发《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实习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办法》经2022年5月31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和推进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维护实习学生、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职业院校实习实训有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1〕6号）、《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提高站位，准确把握实习的本质，坚守实习育人初心，切实把实习作为必不可少的实践性教育教学环节，严守实习基本规范和底线红线、落实实习管理协同机制、强化实习监管和问责、持续加强规范管理、长效治理。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三条 实行三级管理制度

（一）学校成立实习领导小组，校长担任组长，主管教学副校长担任副组长，教务部、学生工作部、二级学院负责人为成员。实习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全校实习工作，包括审核年度实习工作方案、决议决策重大事项及检查实习工作开展情况等。

（二）教务部负责制定学校实习管理工作的规章制度，编制和部署学校年度实习工作方案，管理和指导具体实习工作。

（三）二级学院根据学校实习工作年度整体规划和部署，制定本学院年度实习工作方案并实施。

学校应当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建设和完善信息化管理平台，与实习单位共同实施实习全过程管理。

第四条 工作范围

本办法所指职业学校学生实习，是指实施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中职学校、高职专科学校、高职本科学校（以下简称职业学校）学生按照专业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方案安排，由职业学校安排或者经职业学校批准自行到企（事）业等单位进行职业道德和技术技能培养的实践性教育教学活动，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

认识实习指学生由职业学校组织到实习单位参观、观摩和体验，形成对实习单位和相关岗位的初步认识的活动。

岗位实习指具备一定实践岗位工作能力的学生，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辅助或相对独立参与实际工作的活动。

对于建在校内或园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厂中校、校中厂、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等，依照法律规定成立或登记取得法人、非法人组织资格的，可作为学生实习单位，按本办法进行管理。

第三章 工作内容

第五条 基本要求

（一）学校将学生岗位实习情况报主管部门备案，学生实习活动原则上由学校统一组织，不得通过中介机构有偿代理组织、安排和管理。实习单位名单须经校级党组织会议研究确定后对外公开。

（二）学校、二级学院和实习单位不得向学生收取实习押金、培训费、实习报酬提成、管理费、实习材料费、就业服务费或者其他形式的实习费用，不得扣押学生的学生证、居民身份证或其他证件，不得要求学生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收取学生财物。

任何单位或部门不得干预学校正常安排和实施实习方案，不得强制学校安排学生到指定单位实习，严禁以营利为目的违规组织实习。

（三）学生的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具体实习时间由二级学院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安排，应基本覆盖专业所对应岗位（群）的典型工作任务，不得仅安排学生从事简单重复劳动。

支持鼓励二级学院和实习单位结合学徒制培养、中高职贯通培养等，合作探索工学交替、多学期、分段式等多种形式的实践性教学改革。

（四）实习岗位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原则上不得跨专业大类安排实习。

（五）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或家长）明确不同意学校实习安排的，可自行选择符合条件的实习单位。认识实习按照一

般校外活动有关规定进行管理，由学校安排，学生不得自行选择。

（六）学校原则上不组织学生跨省、境外实习，学生自行选择跨省、境外实习的，须事先向二级学院提出申请，经二级学院党政联系会讨论通过后填写《学生跨省、出国（境）实习备案表》报学校主管部门审批，学校按程序报省级主管部门备案。二级学院要选派指导教师全程参与指导跨省、境外实习学生，做好实习期间的管理和相关服务工作。

（七）学校组织学生到外地实习，应当安排学生统一住宿。具备条件的实习单位应当为实习学生提供统一住宿。学生申请在统一安排的宿舍以外住宿的，须由学生填写《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自行落实住宿申请表》，经学生法定监护人签字同意、二级学院批准后方可办理。

（八）学生参加实习前，学校、实习单位、学生三方必须以有关部门发布的实习协议示范文本为基础签订实习协议，签订协议单位与学生实际实习单位须一致。协议文本一式三份，由当事方各执一份，协议上学校与实习单位须盖公章。未按规定签订实习协议的，不得安排学生实习。认识实习按照一般校外活动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实习协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各方基本信息；
- 2.实习的时间、地点、内容、要求与条件保障；
- 3.实习期间的食宿、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安排；
- 4.实习报酬及支付方式；

5.实习期间劳动保护和劳动安全、卫生、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

6.责任保险与伤亡事故处理办法；

7.实习考核方式；

8.各方违约责任；

9.三方认为应当明确约定的其他事项。

（九）学校和实习单位要依法保障实习学生的基本权利，并不得有下列情形：

1.安排、接收一年级在校学生进行岗位实习；

2.安排、接收未满 16 周岁的学生进行岗位实习；

3.安排未成年学生从事《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

4.安排实习的女学生从事《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

5.安排学生到酒吧、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电子游戏厅、网吧等营业性娱乐场所实习；

6.通过中介机构或有偿代理组织、安排和管理学生实习工作。

7.安排学生从事 III 级强度及以上体力劳动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的实习。

（十）除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并事先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的实习安排外，实习单位应遵守国家关于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并不得有以下情形：

1.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2.安排学生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3.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

（十一）接收学生实习的单位，应当参考本单位相同岗位的报酬标准和实习学生的工作量、工作强度、工作时间等因素，给予适当的实习报酬。

在实习岗位相对独立参与实际工作、初步具备实践岗位独立工作能力学生，原则上应不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工资标准的80%或最低档工资标准，并按照实习协议约定，以货币形式及时、足额、直接支付给学生，原则上支付周期不得超过1个月，不得以物品或代金券等代替货币支付或经过第三方转发。

（十二）实习单位应当合理确定岗位实习学生占在岗人数的比例，岗位实习学生的人数一般不超过实习单位在岗职工总数的10%，在具体岗位实习的学生人数一般不高于同类岗位在岗职工总人数的20%。

（十三）在遇有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安全等突发事件或重大风险时，按照属地管理要求，分不同风险等级、实习阶段做好分类管控工作。

第六条 二级学院工作职责

（一）二级学院组织成立实习工作领导小组，承担学生实习的安全防范、组织和管理的工作。领导小组由二级学院领导（党总支书记、院长、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教研室（副）主

任、学生工作专职人员（辅导员）共同组成。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院长同为学院实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二）成立巡查小组，定期组织巡查人员开展实习督查，全面了解学生在实习过程中的具体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实习中存在的问题，如实填写《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检查记录表》，做好档案管理。

（三）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经过本学院党总支会议和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讨论确认后，针对具体实习项目、具体事务制订本学院实习管理工作方案、安全管理规定、实习学生安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性文件。

（四）选择合法经营、无违法失信记录，管理规范、近3年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记录，实习条件完备、符合专业培养要求、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的单位作为实习单位，与学校有稳定合作关系的企（事）业单位优先，学生实习前，二级学院将实习单位名单上报校级党组织审定。

在确定新增实习单位前，应当实地考察评估形成书面报告：《广东职业技术学院校外实习单位考察评估表》，考察内容应当包括：单位资质、诚信状况、管理水平、实习岗位性质和内容、工作时间、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健康保障、安全防护等。

（五）会同实习单位会共同组织实施学生实习，在实习开始前，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制订实习方案、实习工作具体管理办法，明确岗位要求、实习目标、实习任务、实习标准、必要的实习准备和考核要求、实施实习的保障措施等。

（六）建立学生实习信息通报制度、实习学生住宿制度和请销假制度，对学生进行实习前教育和培训，负责实习过程的日常管理，采用校企内外交互管理、共同指导、共同考核评价的管理模式，开展专业培训，使学生了解各实习阶段的学习目标、任务和考核标准。

对实习中出现的重大、突发性事件，要及时上报，妥善处理。

（七）实施实习指导教师制度，会同实习单位分别选派经验丰富、业务素质好、责任心强、安全防范意识高的实习指导教师或专业人员共同承担学生实习期间的思想政治教育，职业安全教育，职业技能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共同管理学生实习，定期组织本学院教师进行实习工作经验交流。

（八）学生实习前，向家长送达《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确保实习学生监护人（家长）了解学校的实习安排和相关管理规定，并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学生实习的管理和教育工作，妥善保管家长回执信息。

（九）组织签署《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十）及时完成实习工作各类教学文件和资料的审查、整理和存档，并做好统计分析工作、实习总结和立卷归档工作等。实习工作材料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实习方案；
- 2.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 3.广东职业技术学院校外实习单位考察评估表；
- 4.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 5.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检查记录表；
- 6.学生实习考核结果；
- 7.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自行落实实习单位申请表（如有则附）；
- 8.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自主创业承诺书（如有则附）；
- 9.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安全承诺书；
- 10.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学生自行落实住宿申请表（如有则附）；
- 11.有关佐证材料（如照片、音视频等）。

第七条 实习指导教师工作职责

（一）全程参与学生实习指导，做好实习期间的管理和相关服务工作。联合实习单位共同制定《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任务书》，共同做好学生实习期间的安全教育、专业技能训练、职业道德培养、考核和考勤管理等工作。

（二）会同实习单位指定的专人负责学生实习期间的业务指导和日常巡查工作，原则上应当按照教育部要求每日检查并向学校和实习单位报告学生实习情况。遇有重要情况应当立即报告，不得迟报、瞒报、漏报。

（三）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材料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任务书；
- 2.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指导工作记录本；
- 3.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总结。

第八条 学生实习要求与纪律

实习学生应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学校的校纪校规和实习单位的《员工管理手册》及相关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实习单位作息时间安排和劳动纪律，尊重工人和技术人员，文明礼貌，虚心好学。

（一）实习前，参加二级学院组织的宣传动员和安全教育活动，签署《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安全承诺书》、遵守纪律要求、保密要求等内容在内的培训教育，配合学校完成相关保险合同和《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的签订。

（二）如期向指导教师汇报实习情况，指导教师的指导和实习单位的安排，完成规定的实习任务，撰写实习日志，并在实习结束时提交实习报告。

（三）实习期间原则上不准请假，不得无故不参加实习。如有特殊情况必须请假时，需持有关证明按二级学院要求办理。

（四）实习期内，无特殊原因，须服从实习单位的安排，不得擅自换岗、离岗。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换岗、离岗者，提前7天提出书面申请，经指导教师、二级学院、实习单位同意后方可执行，否则实习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五）实习期间确保人身、生产设备与财产的安全，学生因个人原因，造成人身、生产设备与财产损失或发生安全事故等，责任自负。

（六）实习期间要积极主动完成所承担的工作任务。

（七）学生实习完成后提交的材料包括：

1.实习日志；

2.实习报告，内容包括实习目的、实习内容、实习收获与成果等；

3.实习鉴定表。

第九条 实习考核

（一）二级学院会同实习单位，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实习考核制度，根据实习目标、学生实习岗位职责要求制订具体考核方式和标准，共同实施考核。实习考核办法中的考核细则应具体、可操作性强，明确实习目标、要求和内容，能真实、准确评定学生的实习成绩。

学生考核成绩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个等次。

学生实习考核纳入学业评价，考核成绩作为毕业的重要依据。不得简单套用实习单位考勤制度，不得对学生简单套用员工标准进行考核。

（二）二级学院会同实习单位对违反规章制度、实习纪律、实习考勤考核要求以及实习协议的学生，进行耐心细致的思想教育，对学生违规行为依照校规校纪和有关实习管理规定进行处理。学生违规情节严重的，经双方研究后，由学校给予纪律处分；给实习单位造成财产损失的，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对受到处理的学生，要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引导和教育管理工作。

第十条 具体工作流程

（一）学校教务部编制学生实习管理办法。

（二）二级学院根据学校实习工作的年度整体规划和统一部署，结合学院实习工作实际，制定本学院年度实习工作管理方案。

（三）各专业依据实习的教学目标和要求，落实学生实习单位、实习岗位和指导教师。在确定新增实习单位前，组织人员对学生岗位实习单位情况进行实地考察评估，形成《广东职业技术学院校外实习单位考察评估表》。

（四）校级党组织会议研究确定实习单位名单后对外公开。

（五）学校、实习单位、学生三方签订《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明确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六）实习指导教师联合实习单位共同制定《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任务书》，报送二级学院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七）二级学院组织开展学生实习前的宣传动员和安全教育等工作。

（八）学校为全校实习学生统一购买学生实习责任保险。

（九）二级学院向学生监护人（家长）送达《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并将家长回执信息存档。

（十）二级学院巡查小组定期组织巡查人员开展实习督查，如实填写《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检查记录表》，报送二级学院存档管理。

（十一）指导教师和实习单位指定的专人共同做好学生实习具体的管理和指导工作，由指导教师填写《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指导工作记录本》报送二级学院存档管理。

（十二）实习结束后，指导教师与实习单位共同完成学生实习成绩的评定工作。指导教师做好《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总结》，完成教学资料 and 教学成果的整理。

第四章 安全职责

第十一条 确立安全原则

学校和实习单位要确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强化实习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职业卫生、人格权保护等有关规定。

第十二条 实施安全教育

1.学生实习前，二级学院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增强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严格实习的要求和纪律。

2.实习单位在实习开始前对实习学生进行安全防护知识、岗位操作规程教育和培训并进行考核。未经教育培训和未通过考核的学生不得参加实习。

3.实习学生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校纪校规和实习单位安全管理规定，认真完成实习方案规定的实习任务，提高自我保护意识。

4.二级学院应当在学生实习期间的进行思想、心理状态监测并制订相应实施方案和处理措施，同时加强学生、家长三方沟通。

第十三条 制定应急预案

二级学院会同实习单位制定学生实习工作安全管理规定、实习学生安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

第五章 保障措施

第十四条 设立校级强制保险制度

1.学校建立学生实习强制保险制度，为实习学生购买《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责任保险范围应当覆盖实习活动的全过程，包括学生实习期间遭受意外事故及由于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导致的学生人身伤亡，被保险人依法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以及相关法律费用等。

2.保险费用可按照规定从学校学费中列支；免除学费的可从免学费补助资金中列支，不得向学生另行收取或从学生实习报酬中抵扣。

第十五条 鼓励购买岗位所需保险

根据学生实习岗位，实习单位应当为实习学生购买岗位所需的相应保险，二级学院应当在学生实习岗位确定后督促实习单位购买，以保障学生权益。鼓励实习单位为实习学生购买意外伤害险，投保费用可从实习单位成本（费用）中列支。

第十六条 完善善后工作

学生在实习期间受到人身伤害，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由承保保险公司按保险合同赔付标准进行赔付；不属于保险赔付范围或者超出保险赔付额度的部分，由实习单位、学校、学生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学校和实习单位应当及时采取救治措施，并妥善做好善后工作和心理抚慰。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未尽事宜按学校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学校教务部负责解释。

- 附件：1.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单位考察评估表
2.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3.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任务书
4.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安全承诺书
5.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6.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检查记录表
7.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指导工作记录本
8.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总结
9.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报告
10.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鉴定表
11.企业安全防护、岗位规程培训及考核记录表
12.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学生自行落实住宿申请表
13.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自行落实实习单位申请表
14.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自主创业承诺书
15.学生跨省、出国（境）实习备案表

附件 1: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单位考察评估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是否合法经营		管理是否规范	
实习设备是否完备		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单位概况	(须包括: 单位资质、诚信状况、管理水平、实习岗位性质和内容、往年接收实习学生情况、工作时间、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健康保障、安全防护等方面。)		
教研室主任意见	教研室主任(签名):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二级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社会信用统一代码证扫描件

附件 2:

合同编号:

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说 明

为指导和规范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工作，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维护学生、学校和实习单位三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2021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教育部会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了《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示范文本）》（以下简称《三方协议》）。为了便于协议当事人使用《三方协议》，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1. 本协议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的示范文本，使用人（当事人）可在符合法律法规、单位规章制度等前提下，遵照《三方协议》订立具体协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权利义务。

2. 《三方协议》适用于按人才培养方案要求需进行岗位实习的职业学校学生。

3. 《三方协议》中有横线的地方，当事人应针对相应的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不作约定时，则填写“无”或划“/”。

4. 各协议当事人可针对《三方协议》中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在协议最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

名词术语解释

1. 职业学校学生：指实施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中职学校、高职专科学校、高职本科学校学生。

2. 实习单位：指符合条件的企（事）业等单位；建在校内或园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厂中校、校中厂、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等，依照法律规定成立或登记取得法人、非法人组织资格的单位。

3. 学生实习：指职业学校学生按照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和人才培养方案安排，由职业学校安排或者经职业学校批准自行到企（事）业等单位进行职业道德和技术技能培养的实践性教育教学活动，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

4. 岗位实习：指具备一定实践岗位工作能力的学生，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辅助或相对独立参与实际工作的活动。

5. 实习项目：指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岗位实习项目，由职业学校填写。

6. 实习岗位：指职业学校学生参加岗位实习的岗位类别或具体工作岗位，由实习单位填写。

7. 实习时间：学生在实习单位的岗位实习根据专业培养需要一般为 6 个月，具体实习时间由职业学校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安排。

8. 就餐条件：指岗位实习学生的就餐地点、频次及相关费用等。

9. 住宿条件：指岗位实习学生的住宿地点、住宿房间分配情况、住宿房间基础设施条件及相关费用等。

10. 实习指导教师：指职业学校负责指导、管理学生岗位实习的教师。

11. 实习指导人员：指实习单位负责指导学生岗位实习的专门人员。

12. 专业对口：指学生实习岗位与职业教育专业目录中专业对应的职业（工种）相符。

13. 实习责任保险：指职业学校和实习单位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为参加实习的学生投保的责任保险，主要保障学生在实习单位实习期间，因意外事故及由于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等造成的学生人身伤亡，被保险人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时，保险公司依据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目 录

协议文本

一、基本信息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三、乙方权利与义务

四、丙方权利与义务

五、协议解除

六、附则

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甲方（学校）：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通讯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澜石二路 20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实习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丙方（学生）：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丙方法定监护人（或家长）：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为规范和加强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工作，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维护学生、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2021年修订），甲方拟安排_____级_____学院（系、部）_____专业学生（丙方）赴乙方进行岗位实习。为明确甲、乙、丙三方权利和义务，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基本信息

1. 实习项目（甲方填写）：_____

2. 实习岗位（乙方填写）：_____

3. 实习地点：_____

4. 实习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工作时间：_____

6. 实习报酬

报酬金额：_____

支付方式：_____

支付时间：_____

7. 食宿条件

就餐条件：_____

住宿条件：_____

8. 甲方实习指导教师：_____

联系电话：_____

9. 乙方实习指导人员：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1. 负责联系乙方，并审核乙方实习资质及条件，确保乙方符合实习要求，提供的实习岗位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不得安排丙方跨专业大类实习，不得仅安排丙方从事简单重复劳动。

2.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会同乙方制订实习方案，明确岗位要求、实习目标、实习任务、实习标准、必要的实习准备和考核要求、实施实习的保障措施等，并向丙方下达实习任务。

3. 会同乙方制定丙方实习工作管理办法和安全管理规定、丙方实习安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性文件，对实习工作和丙方实习过程进行监管，并提供相应的服务。

4. 为丙方投保实习责任保险，责任保险范围应覆盖实习活动的全过程，包括丙方实习期间遭受意外事故及由于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导致的丙方人身伤亡，被保险人依法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以及相关法律费用等。丙方在实习期间受到人身伤害，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由承保保险公司按保险合同赔付标准进行赔付；不属于保险赔付范围或者超出保险赔付额度的部分，由乙方、甲方、丙方承担相应责任。甲方有义务协助丙方向侵权人主张权利。投保费用不得向丙方另行收取或从丙方实习报酬中抵扣。

5. 依法保障实习学生的基本权利，不得有以下情形：

- (1) 安排一年级在校丙方进行岗位实习；
- (2) 安排未满 16 周岁的丙方进行岗位实习；
- (3) 安排未成年丙方从事《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
- (4) 安排实习的女学生从事《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
- (5) 安排丙方到酒吧、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电子游戏厅、网吧等营业性娱乐场所实习；
- (6) 通过中介机构或有偿代理组织、安排和管理学生实习工作；
- (7) 安排丙方从事Ⅲ级强度以上体力劳动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的实习；
- (8) 安排丙方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活动。

6. 除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并事先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的实习安排外，应当保障丙方在岗位实习期间按规定享有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卫生安全保护、接受职业技能指导等权利，并不得有以下情形：

- (1) 安排丙方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 (2) 安排丙方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 (3) 安排丙方加班和上夜班。

7. 不得向丙方收取实习押金、培训费、实习报酬提成、管理费、实习材料费、就业服务费或者其他形式的实习费用，不得扣押丙方

的学生证、居民身份证或其他证件，不得要求丙方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收取丙方财物。

8. 为丙方选派合格的实习指导教师，负责丙方实习期间的业务指导、日常巡查和管理工作；开展实习前培训，使丙方和实习指导教师熟悉各实习阶段的任务和要求。对丙方做好思想政治、安全生产、道德法纪、工匠精神、心理健康等相关方面的教育。

9. 督促实习指导教师随时与乙方实习指导人员联系并了解丙方情况，共同管理，全程指导，做好巡查，并配合乙方做好丙方的日常管理和考核鉴定工作，及时报告并处理实习中发现的问题。

10. 实习期间，对丙方发生的有关实习问题与乙方协商解决；发生突发应急事件的，会同乙方按安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时处置。

11. 实习期满，根据丙方的实习报告、乙方对丙方的实习鉴定和甲方实习评价意见，综合评定丙方的实习成绩。

12. 公布热线电话（邮箱），对各方的咨询及时回复，对反映的问题按管理权限和职责分工组织进行整改。

热线电话： 0757-83351283/18575850080

邮 箱： gdpt-jwb@126.com

13. 甲方对违反规章制度、实习纪律、实习考勤考核要求以及本协议其他规定的丙方进行思想教育，对丙方违规行为依照甲方规章制度和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对违规情节严重的，经甲乙双方研究后，由甲方给予丙方纪律处分。给乙方造成财产损失的，丙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4. 组织做好丙方实习工作的立卷归档工作。实习材料包括：

- (1) 实习三方协议；
- (2) 实习方案；
- (3) 学生实习报告；
- (4) 学生实习考核结果；
- (5) 学生实习日志；
- (6) 实习检查记录；
- (7) 学生实习总结；
- (8) 有关佐证材料（如照片、音视频等）等。

三、乙方权利与义务

1. 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单位资质、诚信状况、管理水平、实习岗位性质和内容、工作时间、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健康保障、安全防护等方面的材料。

2. 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有关规定，会同甲方制定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保障丙方实习期间的人身安全和身体健康。协助甲方制定丙方岗位实习方案，保障丙方的实习质量。

3. 定期向甲方通报丙方实习情况，遇重大问题或突发事件应立即通报甲方，并按照应急预案及时处置。

4. 甲乙双方经协商，可以由乙方为丙方投保实习责任保险。责任保险范围应覆盖实习活动的全过程，包括丙方实习期间遭受意外事故及由于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导致的丙方人身伤亡，被保险人依法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以及相关法律费用等。丙方在实习期间受到

人身伤害，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由承保保险公司按保险合同赔付标准进行赔付；不属于保险赔付范围或者超出保险赔付额度的部分，由乙方、甲方、丙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乙方会同甲方做好丙方及其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等善后工作。乙方有义务协助丙方向侵权人主张权利。投保费用不得向丙方另行收取或从丙方实习报酬中抵扣。

5. 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时间和岗位为丙方提供实习机会，所安排的工作要符合法律规定且不损害丙方身心健康；不得仅安排丙方从事简单重复劳动。为丙方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安全、卫生、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落实法律规定的反性骚扰制度，不得体罚、侮辱、骚扰丙方，保护丙方的人格权等合法权益。

6. 依法保障实习学生的基本权利，不得有以下情形：

- （1）接收一年级在校丙方进行岗位实习；
- （2）接收未满 16 周岁的丙方进行岗位实习；
- （3）安排未成年丙方从事《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
- （4）安排实习的女学生从事《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
- （5）安排丙方到酒吧、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电子游戏厅、网吧等营业性娱乐场所实习；
- （6）通过中介机构或有偿代理组织、安排和管理学生实习工作；

(7) 安排丙方从事Ⅲ级强度以上体力劳动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的实习；

(8) 安排丙方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活动。

7. 除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并事先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的实习安排外，应当保障丙方在岗位实习期间按规定享有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卫生安全保护、接受职业技能指导等权利，并不得有以下情形：

(1) 安排丙方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2) 安排丙方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3) 安排丙方加班和上夜班。

8. 实习期间，如为丙方提供统一住宿，应为其建立住宿管理制度和请销假制度。如不为丙方提供统一住宿，应知会甲方并督促丙方办理相应手续。

9. 不得向丙方收取实习押金、培训费、实习报酬提成、管理费、实习材料费、就业服务费或者其他形式的实习费用，不得扣押丙方的学生证、居民身份证或其他证件，不得要求丙方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收取丙方财物。

10. 会同甲方对丙方加强思想政治、安全生产、道德法纪、工匠精神、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教育。对丙方进行安全防护知识、岗位操作规程等教育培训并进行考核，如实记录教育培训情况。不得安排未经教育培训和未通过岗前培训考核的丙方参加实习。

11. 乙方安排合格的专业人员对丙方实习进行指导，并对丙方在实习期间进行管理。

12. 乙方根据本单位相同岗位的报酬标准和丙方的工作量、工作强度、工作时间等因素，给予丙方适当的实习报酬。丙方在实习岗位相对独立参与实际工作、初步具备实践岗位独立工作能力的，合理确定实习期间的报酬，并以货币形式按月及时、足额、直接支付给丙方，支付周期不得超过1个月，不得以物品或代金券等代替货币支付或经过其他方转发。不满1个月的按实际岗位实习天数乘以日均报酬标准计发。为保障乙丙双方权益，乙方应主动与符合岗位要求的丙方签订就业协议，确保丙方在实习期满能按时到岗。

13. 在实习结束时根据实习情况对丙方作出实习考核鉴定。

四、丙方权利与义务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甲乙双方安全、生产、纪律等各项管理规定，提高自我保护意识，注重人身、财物及交通安全，保护好个人信息，预防网络、电话、传销等诈骗。严禁涉黄、涉赌、涉毒、酗酒，严禁到违禁水域游泳或参与等其他危险活动，严禁乘坐非法营运车辆等。

2. 遵守甲乙双方的实习要求、规章制度、实习纪律及实习三方协议，认真实习，完成实习方案规定的实习任务，撰写实习日志，并在实习结束时提交实习报告；不得擅自离岗、消极怠工、无故拒绝实习，不得擅自离开实习单位。

3. 若违反规章制度、实习纪律以及实习三方协议，应接受相应的纪律处分；给乙方造成财产损失的，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在签订本协议时，丙方应将实习情况告知法定监护人（或家长），并取得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签字的知情同意书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5. 如不在统一安排的宿舍住宿，须向甲乙双方提出书面申请，经丙方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签字同意，甲乙双方备案后方可办理。

6. 实习期间，丙方因特殊情况确需中途离开或终止实习的，应提前七日向甲乙双方提出申请，并提供法定监护人（或家长）书面同意材料，经甲乙双方同意，并办妥离岗相关手续后方可离开。

7. 严格按照乙方安全规程和操作规程开展工作，爱护乙方设施设备，有安全风险的操作必须在乙方专门人员指导下进行。保守乙方的商业、技术秘密，保证在实习期间及实习结束后不向任何第三方透露相关的资料和信息。

8. 个人权益受到侵犯时，应及时向甲乙双方投诉。丙方认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内容违反法律或相关规定的，应立即告知甲方，并由甲方协调处理。

9. 实习期间，丙方发生人身等伤害事故的，有依法获得赔偿的权利。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由承保保险公司按保险合同赔付标准进行赔付；不属于保险赔付范围或者超出保险赔付额度的部分，由乙方、甲方、丙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0. 为协同推进实习就业一体化进程，实习期间有就业意向的丙方应尽快与乙方签订就业协议，确保实习期满可正常到岗。

五、协议解除

1. 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协议，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2.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本协议：

（1）因不可抗力致使协议不能履行；

（2）甲方因教学计划发生重大调整，确实无法开展岗位实习的，至少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终止实习要求，并通知丙方；

（3）乙方遇重大生产调整，确实无法继续接受丙方实习的，至少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终止实习要求，并通知丙方；

（4）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协议的情形的。

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无过错的一方有权解除协议，并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两方：

（1）甲方未履行对实习工作和丙方的管理职责，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的，经协商未达成一致的；

（2）乙方未履行协议约定的实习岗位、报酬、劳动时间等条件和管理职责的，经协商未达成一致的；

（3）丙方严重违反乙方规章制度，或丙方严重失职，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设备重大损坏以及其他重大损害的；

(4) 法律法规作出的相关禁止性规定的情形的。

六、附则

1. 本协议一式3份，甲、乙、丙三方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任何一方未经其他两方同意不可随意终止本协议，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均须承担违约责任。

3. 有关本协议的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并签署书面文件予以确认。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当事人有权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约定实习期届满或丙方实习结束时终止。

5. 甲、乙、丙任何一方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等与丙方实习相关的重大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其他两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给其他两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本协议条款中涉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2021年修订）》中规定的原则上“不得”的，如实习因特殊要求存在不履行的可能，甲、乙、丙三方需事先协商一致、签订同意书，并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同意后，在不违反法律规定的条件下，方可实施，不视为违约。

7. 如丙方集体签订协议，需由丙方代表签字，其他所有丙方需签订相应委托书，并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丙方代表在签字前，应将协议文本内容提前告知每一位参加岗位实习的学生（丙方）及其法定监护人（或家长），并在签署后将协议副本交每一位参加岗位实习的学生（丙方）。

8. 其他事项：_____

甲方：（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实习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丙方：（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 补充协议（若有）
2. 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3. 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签约委托书

附件 2-1

补充协议

为规范和加强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工作，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维护学生、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2021 年修订），特订立补充协议如下：

一、

1.

2.

3.

二、

1.

2.

3.

.....

附件 2-2

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尊敬的学生法定监护人（或家长）：

您好！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2021 年修订）（以下简称《规定》）《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等要求，您的孩子参加岗位实习、签订《三方协议》，应取得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签字的知情同意书。

现您的子女_____，_____学院（系、部）_____专业班的学生，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实习单位）参加岗位实习，需要您了解并同意，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实习是依据《规定》《三方协议》等规章制度具体开展的，您的孩子享受《三方协议》中的权利，同时也需要遵守《三方协议》中的义务。

2. 实习单位是学校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要求遴选的符合学生岗位实习要求的企业。

3. 岗位实习是教学的一部分，您的孩子应按学校要求按时提交实习日志、实习报告、实习总结等，如有违反实习规定的行为，经查实，会影响其实习成绩。

4. 您的孩子在实习期间必须定期向自己的实习指导教师和实习指导人员汇报实习情况，接受指导教师和实习指导人员的指导和相关要求，并按进度完成学校规定的各项教学实习内容。

5. 您的孩子在实习期间，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学校和实习单位将会为学生统一购买实习责任保险。

6. 您的孩子在实习期间必须与指导教师保持通讯畅通，更换联系方式时应及时告知，否则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本知情同意书一式叁份，学校、实习单位、学生法定监护人（或家长）各壹份）

_____（学校）：

我们已经充分知悉、理解并同意《三方协议》各项条款及上述知情同意书内容。实习期间，我们将与学校保持密切联系，并及时掌握孩子的思想动态，督促孩子在实习期间遵守学校及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保障自身安全，主动关注校方通知与班级通知，并配合校方工作，以协助本次实习活动顺利完成。

签名：

与学生本人关系：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3

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签约委托书

委托人：（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受托人：（姓名、性别、身份证号、住址、联系电话）

为了便于《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的顺利签订，协议丙方采取集体授权委托方式，由多名学生集体委托其中一人作为受托人，代为签订《三方协议》。委托人已充分知悉、理解并同意《三方协议》中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授权事项：

1. 签订《三方协议》；
2. 办理签约时的各项手续，收取、转交《三方协议》等各项文件；
3. 委托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4.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人、受托人在授权范围内从事上述行为，委托人均予以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附件签名）

受托人：

年 月 日

附件：1. 委托人名单、签名、身份证复印件

2. 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任务书

(同专业到同一企业同一类岗位<群>实习学生的任务书可用同一份)

二级学院:

专业、年级、班级:

指导教师: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一、实习单位名称、具体实习岗位:		
二、实习内容和目标:		
三、实习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具体实施计划:		
时 间	具体工作任务	要求和目标

附件 4: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安全承诺书

本人_____是_____学院____级_____专业学生,将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实习。为贯彻落实学校安全管理有关规定,确保人身和财产安全,圆满完成实习任务,特签订以下安全承诺书:

1.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社会道德规范;遵守实习单位的作息制度、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等相关规章制度,认真学习和工作,不参加与实习无关、有损学校形象的活动。

2.不参加非法静坐、游行、示威等集会,不参加赌博、传销、邪教组织等非法活动,不涉足与学生身份不相适应的娱乐场所。

3.外出活动应把安全放在首位,不到人迹罕至的地方游玩,不到江河、湖泊、水塘等地方野泳,不在夜深人静时单独出行等;节假日路上往返要注意交通安全和人身、财物安全。

4.虚心学习、团结互助、积极上进,与周围的同事融洽相处,与他人见解不一致时,要保持必要的理性平和,不争吵、不责骂,维护良好的大学生形象。

5.实习期间在工作单位提供或学校统一安排的宿舍居住;若因特殊情况需另行住宿的,在经家长签字同意并填写《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学生自行落实住宿申请表》,并提至所在学

院同意后方可自行居住。同时，注重居住环境的安全性，不跟异性或陌生人合租。

6.保证通讯渠道畅通，定期向班主任、辅导员和家长汇报学习、工作和生活情况；自己或同班同学遇到特殊、重大情况，要第一时间汇报，不拖延、不隐瞒。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二级学院、学生本人各留一份。

如因违背上述相关承诺而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责任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尊敬的学生法定监护人（或家长）：

您好！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2021 年修订）（以下简称《规定》）《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等要求，您的孩子参加岗位实习、签订《三方协议》，应取得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签字的知情同意书。

您的子女_____，_____学院_____专业_____班的学生，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实习单位）参加岗位实习，需要您了解并同意，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实习是依据《规定》《三方协议》等规章制度具体开展的，您的孩子享受《三方协议》中的权利，同时也需要遵守《三方协议》中的义务。

2. 实习单位是学校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要求遴选的符合学生岗位实习要求的企业。

3. 岗位实习是教学的一部分，您的孩子应按学校要求按时提交实习日志、实习报告、实习总结等，如有违反实习规定的行为，经查实，会影响其实习成绩。

4. 您的孩子在实习期间必须定期向自己的实习指导教师和实习指导人员汇报实习情况，接受指导教师和实习指导人员的指导和相关要求，并按进度完成学校规定的各项教学实习内容。

5. 您的孩子在实习期间，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学校和实习单位将会为学生统一购买实习责任保险。

6. 您的孩子在实习期间必须与指导教师保持通讯畅通，更换联系方式时应及时告知，否则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本知情同意书一式叁份，学校、实习单位、学生法定监护人（或家长）各壹份）

_____（学校）：

我们已经充分知悉、理解并同意《三方协议》各项条款及上述知情同意书内容。实习期间，我们将与学校保持密切联系，并及时掌握孩子的思想动态，督促孩子在实习期间遵守学校及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保障自身安全，主动关注校方通知与班级通知，并配合校方工作，以协助本次实习活动顺利完成。

签名：

与学生本人关系：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6: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检查记录表

二级学院		专业	
检查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实习单位名称		检查日期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检查方式及情况			
检查人签名			

附件 7:



廣東職業技術學院
GUANGDONG POLYTECHNIC

实习指导工作记录本

课程名称: **专业实习

二级学院: _____

专业年级: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单 位: XX 学院

实习时间: _____ 年 月 - _____ 年 月

学生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专业班级	实习单位及地址	联系方式
1				
.....				

联系方式包含：电话、微信、QQ、E-mail；行数自行添加。

实习指导工作记录表

指导时间	
学生姓名	
指导地点	
指导方式	
指导内容	
学生签名	
指导时间	
学生姓名	
指导地点	
指导方式	
指导内容	
学生签名	

注：指导方式有：现场指导、电子邮件、电话、微信、QQ 等；现场指导必须有学生签名，电子邮件、电话、微信、QQ 指导时可附网上下载打印的记录。工作记录表自行添加。

附件 8: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GUANGDONG POLYTECHNIC

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总结

二级学院_____

指导教师_____

指导时间_____

总结

总结内容必须包含：

- 1.专业、班级、参加实习学生数，自主实习学生数、签订三方实习协议人数、比例；
- 2.专业对口率；
- 3.从事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情况；
- 4.岗位实习学生的人数超过实习单位在岗职工总数的 10%，超过同类岗位职工总数的 20%的情况；
- 5.法定节假日加班和上夜班情况；
- 6.实习安全管理规定和安全应急预案情况；
- 7.经验总结、主要问题和建议。

（正文字体与格式：三号仿宋 GB2312，数字选择“Times New Roman”；段落行距使用固定 28 磅；每个自然段左空二字，回行顶格。文中结构层次序数依次可以用“一、”“（一）”“1.”“（1）”标注）

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9: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GUANGDONG POLYTECHNIC

学生实习报告

题 目_____

二级学院_____

专 业_____

学生姓名_____

指导老师_____

实习时间_____年 月-_____年 月

二零 年 月

报告内容（包括实习目的、实习内容、实习成果、实习心得体会等，不少于 3000 字）

正文格式为：三号仿宋 GB2312，数字选择“Times New Roman”；②段落行距使用固定 28 磅；③每个自然段左空二字，回行顶格。文中结构层次序数依次可以用“一、”“（一）”“1.”“（1）”标注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0: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鉴定表

姓名		性别		班级		学号	
实习 单位				实习时间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实习岗位及考核项目		考核成绩			兼职教师签名		考核时间
实习单位评议:						综合成绩:	
盖 章							
年 月 日							
实习考核成绩:							
平时表现及实习报告成绩:							
备注							

附件 11:

企业安全防护、岗位规程培训及考核记录表

企业对学生培训内容：（在方框中画 √，可以多选。） ☐ 企业生产安全防护知识教育。 ☐ 企业具体岗位操作规程培训。 ☐ 企业消防安全知识普及。 ☐ 员工入职培训教育。 ☐ 企业新冠疫情防控措施的培训。 其它：_____。
其他培训内容：
参加培训学生名单：
培训考核是否通过（请在方框画√）： ☐ 参加培训学生全部考核通过。 ☐ 参加培训学生部分不通过，不通过名单如下：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20 年 月 日

附件 12: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学生自行落实住宿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学号	
身份证号					
二级学院		专业		班级	
家庭地址				家长姓名	
				联系方式	
自行落实住宿的地址					
申请理由	学生签名:				
监护人意见	监护人签名: 年 月 日				
实习单位意见		指导教师意见			
班主任意见	与家长核实情况: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学生必须对自己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原则上应在工作单位提供或学校统一安排的宿舍居住, 如因特殊情况需另行租房的, 要经学生家长签字同意并交至二级学院备案后方可办理。

附件 13: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自行落实实习单位申请表

二级学院:

年级、专业、班级: _____ 姓名: _____

填写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实 习 单 位 信 息	全 称	
	地 址	
	联系人及电话	
	简 介	
实习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实习岗位		
住宿安排		☐ 统一安排
		☐ 自行安排
教研室主任意见		签 名: _____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公 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14: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自主创业承诺书

本人在实习期间依法正常开展自主创业活动，为维护实习的正常工作秩序，特向学校作如下承诺：

一、在自主创业期间，自觉服从学校各级部门的统一管理和指导，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珍惜学校提供给我们良好创业条件和机会，虚心学习，努力工作，不断提高自身职业素质和创业能力，为其他同学树立榜样。

三、在经营服务活动中，遵守国家政策、法律和法规以及学校相关制度和规定，合法经营，诚信经营，自觉树立良好的公众形象。

四、自筹资金，自负盈亏，独立承担经济和法律 责任。

五、自主创业期间，本人对自身财产安全和一切行为及其产生的后果负完全责任，与学校无关。

六、自主创业期间，确保通讯渠道畅通，经常与家长、校内指导教师及辅导员保持沟通联系。

本承诺书由学生本人、学生监护人签字，二级学院审批盖章后方可生效。承诺书一式两份，学生所在二级学院及学生本人各执一份。

学生(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学生监护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5:

学生跨省、出国（境）实习备案表

（同专业学生前往相同单位实习可填写在同 1 张表上）

二级学院名称（盖章）：_____

一、实习基础信息

实习区域 ¹	☐ 跨省实习 ☐ 出国（境）实习	实习类型	☐ 认识实习 ☐ 岗位实习
实习学校名称		实习专业 ² 及学生人数	
实习学校所在地	省 市 区（县）	街道（乡镇）	
实习指导老师		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实习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	
实习单位所在地	省 市 区（县）	街道（乡镇）	
实习起止时间	20XX 级：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二、实习学校信息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学校法人		联系方式	
学校所在地	省 市 区（县）	街道（乡镇）	
实习工作联系人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学校主管单位		主管单位实 习工作联系 方式	

¹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

² 一个专业一份备案表。

三、实习学生信息

学校名称				实习专业所属院系			
实习专业 ³				专业代码			
实习学生年级		☐ 20XX 级 ☐ 20XX 级 ☐ 20XX 级		实习类型		☐ 认识实习 ☐ 岗位实习	
实习人数		☐ 20XX 级： 人 ☐ 20XX 级： 人 ☐ 20XX 级： 人		实习单位名称			
实习起止时间		☐ 20XX 级： 20 年 月 至 20 年 月 ☐ 20XX 级： 20 年 月 至 20 年 月 ☐ 20XX 级： 20 年 月 至 20 年 月					
序号 ⁴	姓名	学号	身份证号	学生 联系方式	监护人 联系方式		
.....							

四、实习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⁵	
单位性质			单位规模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 联系电话	
单位所在地	省 市 区（县） 街道（乡镇）			
实习岗位名称 ⁶	接纳实习学生数 量（单位：人）	岗位负责人	岗位负责人联系电 话	
.....				

³ 一个专业一份备案表。

⁴ 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

⁵ 单位营业执照做为附件一并提交。

⁶ 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